附件2

项目编号：

2024年国家计量比对项目申报书

项目名称：

起止时间： 年 月至 年 月

项目负责人:

申报单位：

比对类别：（请填国家计量比对或者大区计量比对）

比对类型：（请填A类或者B类）

所属专业：（请填所属专业名称）

主导实验室：

项目联系人及手机号：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填 写 说 明

一、《申报书》请用计算机填写，封面上方项目编号申报单位不填，其他栏目请用中文填写，所有表格均可加行加页，排版清晰。

二、项目名称要求清晰明了，点明要比对的量值，必要时还要给出比对量值的范围、所用方法等。

三、申报单位为全国计量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办公厅（办公室、综合司），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管局（厅、委），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中国测试技术研究院，各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大区国家计量测试中心以及主导实验室所在法人单位。

四、比对类别请填写国家计量比对项目或者大区计量比对项目。

五、申报比对类型包括A类和B类，A类为财政经费支持，对于与项目相关的依法设置或者授权建立的计量技术机构，要求其必须参加，不收取任何费用。B类项目所需经费由主导实验室自筹，可邀请相关机构自愿参加。

六、所属专业填写长度、力学、声学、温度、电磁、无线电、时间频率、电离辐射、化学、光学、标准物质，不属于上述专业的填报其他。

七、项目联系人：申报国家计量比对项目的项目联系人填写主导实验室联系人，申报大区计量比对项目的项目联系人填写大区国家计量测试中心联系人。

八、经费预算测算依据按照表中的提示进行认真测算，内容应翔实具体并符合国家有关财务规定要求。

九、申报书第七项中主导实验室和推荐申报单位两栏应写明审核意见。主导实验室应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而不是单位内部的专业所和专业室。推荐申报单位意见一栏应盖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单位的公章而不是其内设部门公章。

一、立项背景和选题依据

|  |
| --- |
| 主要填写开展此项计量比对的目的、意义和比对预期结果分析。第一段要简要说明此项计量比对技术参数（具体量值）、方法依据、所用的传递标准（或样品）、比对所涉及的标准物质情况。 |

二、工作基础

|  |
| --- |
| 申报单位关于与该项目相关的资质、技术能力及比对经历、人员保障等方面的说明。 |

三、组织实施工作方案以及预计参比机构数量

|  |
| --- |
| 计量比对组织实施具体工作方案和时间进度安排，预计参加比对实验室的行业分布和大致数量。 |

四、技术要求和可行性分析

|  |
| --- |
| 与比对项目相关的国家计量基准、计量标准、标准物质、测量方法以及配套测量装置应稳定可靠，传递标准（或样品）在稳定性、均匀性、安全性等方面的技术准备充分，并能确保符合计量技术规范要求。对比对实验操作程序和相关技术因素、环境设施等要求进行全面分析，确定比对数据处理方法并说明理由，简要说明防串通或防作弊的保障措施等。 |

五、经费预算

|  |  |  |
| --- | --- | --- |
| 科目 | 测算依据（此栏应按照国家财务有关规定详细列明所需经费的测算明细） | 金额（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六、项目负责人和参加人姓名、技术职务和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职务/职称 | 业务专长 | 所在单位 | 联系电话和电子邮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审核意见

|  |
| --- |
| 主导实验室所在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
| 推荐申报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